

# 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97060花蓮縣花蓮市永安街100號

承辦人：張玉真

電話：03-8222344#314

傳真：038237089

電子信箱：314@efs.h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東華附小教字第10900008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年東華附小新生入學辦法(修訂版)

主旨：本校109學年度一年級新生入學辦法修訂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於109年3月9日擴大行政會議修訂「東華附小109學年度一年級新生入學辦法」(附件一)。
- 二、新生入學辦法中，增列第四條第二項，明訂本校現職教職員工暨東華大學現職教職員工，符合相關資格者，其子女可優先分發入學。請鈞校人事室協助轉知教職員工，協助辦理新生入學登記。

正本：國立東華大學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、本校幼兒園、本校人事室

校長 鮑明鈞



109/03/12



1090004377